

●周宝宏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古陶文形体研究

古陶文形體研究

周寶宏

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古陶文形体研究/周宝宏著. -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2.2
(人文空间书系)
ISBN 7-80050-118-3

I . 古… II . 周… III . 社会科学 – 文史哲经 – 综合
IV . C 682.1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76787 号

·人文空间书系·

古陶文形体研究



著 者：周宝宏
责任编辑：岚 娟
封面设计：冰 宇
责任校对：柳 宁

出版发行：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北京建国门内大街 5 号 邮编：100732)
经 销：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北京利达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1/16 开
印 张：13.125
字 数：200 千字
版 次：2002 年 5 月第 1 版 200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1000 册

ISBN 7-80050-118-3/C·138

定价：20.00 元

目 錄

| | |
|--------------------|---------|
| 上編：古陶文概論..... | 1—38 |
| 一、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 | 1—21 |
| 二、商代早中期陶文性質..... | 22—25 |
| 三、春秋戰國秦陶文..... | 26—38 |
| 下編：《古陶文字徵》校議..... | 39—206 |
| 一、《古陶文字徵》校議前言..... | 39—47 |
| 二、《古陶文字徵》校議..... | 48—208 |
| (一) 正編校議..... | 48—155 |
| (二) 合文校議..... | 156—157 |
| (三) 附錄校議..... | 158—206 |
| 參考文獻..... | 207—212 |
| 後 記..... | 213 |

上編 古陶文概論

一、新石器時代的陶器符號

(一)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的發表和著錄

新石器時代的陶器符號，除《西安半坡》《青海柳溝》、《姜寨》等書集中發表外，其余大多零星發現發表，散見于發表的新石器時代文化遺址的各個發掘報告中，資料特別分散。從五十年代至1993年這么長時間，各種考古文物方面的雜志書籍數十種、考古發掘報告數以千記，況且查找非常不易，不便于人們的利用和研究。下面將三十年代、五十年至九十年公開發表的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按出版的著作、刊物發表的時間、發現的時間、出土的時間、文化遺址、陶器符號形體，所屬時代、文化性質等項內容匯編在一起。由于所據資料有限，肯定會有遺漏，但不會很多。

付斯年先生、李濟先生《城子崖——山東歷城縣龍山鎮之黑陶文化遺址》(1934)報道，1930——1931年，前中央研究院考古所的付斯年等在山東省章丘縣龍山鎮城子崖發現發掘龍山文化遺址，出土陶器符號包括重復者共計88個，主要有|、+、//、↑、↓、○、

、□、△、山、匚、𡧗、N、H、M、I。這是新石器時代陶器

符號的首次發現和發表，但這是科學的發掘所得，地層、年代、地點、陶器符號所在陶器部位交待得十分清楚。這個文化遺址的年代在距今4500—4000年。

《半山及馬廠隨葬陶器》(1934年出版)著錄的陶器符號作 |
/、||、X、+、++、T、O、O、{ 等形。半山位于甘肅省和

政縣，馬廠位於青海省民和縣，兩處文化遺址皆為黃河上游新石器時代晚期馬家窰文化遺址。

施昕更先生《良渚—杭縣附近數處龍山文化遺址發掘報告》（1936年）報道，在良渚發現五個陶器上有符號作①、|、X、+、H、M形。

良渚文化遺址位浙江省杭州市余杭縣良渚，是長江下游地區的新石器時代晚期文化，年代約為公元前3300—前2200年。

何天行先生《杭縣良渚鎮石器與黑陶》（1937年）著錄良渚新石器時代遺址出土的陶器符號有|、X、V、A、十、+、H、M、U、F形。

《考古通訊》1955年第1期載《豐鎬一帶考古調查簡報》報道，1953年在陝西長安五樓新石器時代文化遺址發現一個陶器符號作丰形。該遺址時代相當于仰韶文化時代。

《考古通訊》1956年第5期載《黃河三門峽水庫考古調查簡報》于1953年在陝西省郃陽縣萃野村的新石器時代文化遺址，出土一個陶器符號作F形，時代相當于仰韶文化時代。

《西安半坡》（考古學專刊丁種第14號1963年，文物出版社），報道，1954—1957年在陝西省西安半坡村發現新石器時代文化遺址，出土陶器符號包括重複者113個，主要有|、||、||、J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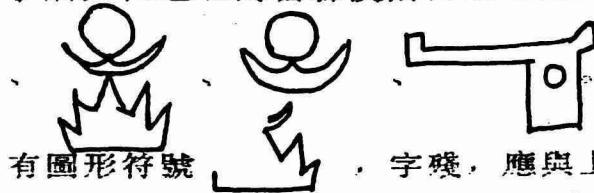
K、I、J、L、M、N、P等形。《西安半坡》一書載有陶器符號照相共計38個，字迹原大清晰。此遺址後來被稱為仰韶文化半坡類型，年代距今6800—6200年。

《文物參考資料》1956年第2期載浙江省文物管理委員會《良渚黑陶又一次重要發現》報道，發現陶器符號，但看不清。

《廟底溝與三里橋》（中國科學院考古所，1959、9，科學出版社）報道，1956—1957年在河南省陝縣東南的廟底村發現一處新石器時代遺址，陶器上有X等形符號。該遺址有仰韶文化遺存和龍山文化遺存。仰韶文化遺存年代距今5900年，龍山文化遺存距今4700年。陶器符號為仰韶文化時期。此遺址後來被命為廟底溝類型。

《大汶口—新石器時代墓葬發掘報告》（山東省文物管理處、濟南市博物館，文物出版社，1974年）報道，1959年夏在山東省泰安縣和寧陽縣交界的地方大汶河兩條支流交匯的大汶口發現新石器時代文化遺址，後來被稱為大汶口文化，年代距今6300—4500年。屬

于該文化遺址的莒縣陵陽河遺址出土四個陶器上的圖形符號作



諸城縣前寨遺址出土一個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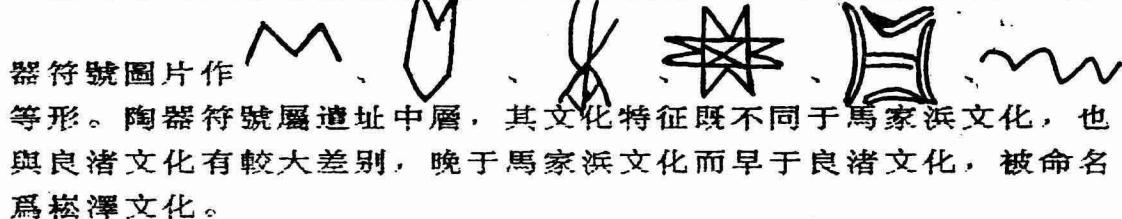


有圖形符號，字殘，應與上列第1個圖形符號同形。

《寶雞北首嶺》（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文物出版社，1983）報道，1958—1960年及1977—1978年在陝西省寶雞北首嶺發掘早于半坡類型文化的北首嶺仰韶文化遺址，在陶器外沿黑帶上有
、
形符號。

《考古》1964年第11期載北京大學歷史系洛陽考古實習隊《河南偃師伊河南岸考古調查試掘報告》報道，1960年在伊河王灘發現一個新石器時代文化遺址，有一個陶器符號作
形，該陶器符號屬洛陽王灘第2期文化，該期文化屬仰韶文化。

《考古學報》1962年第2期載上海市文物保管委員會《上海市青浦崧澤遺址的試掘》報道，1960—1961年在上海青浦發現新石器時代文化遺址，發現五個陶器符號。上海市文物保管委員會《崧澤—新石器時代遺址發掘報告》（文物出版社1987年）圖版七十為9個陶



器符號圖片作

等形。陶器符號屬遺址中層，其文化特征既不同于馬家浜文化，也與良渚文化有較大差別，晚于馬家浜文化而早于良渚文化，被命名為崧澤文化。

《考古》1963年第7期載山東省博物館《山東滕縣崗上村新石器時代墓葬試掘報告》報道，出土4個陶器符號，但無拓片和摹本。

《考古學報》1978年第1期載上海市文物保管委員會《上海馬橋遺址第一、二次發掘》報道，1960—1966年在上海市西南方馬橋鎮一公里處發現新石器時代文化遺址，第五層出土陶器符號作
、
、
、
、
，共5個。該遺址屬於良渚文化。

《考古》1965年第9期載孫德善《青島市郊區發現新石器時代和殷周遺址》報道，1964年在趙村遺址發現一個
形陶器符號。

《考古》1978年第1期載商丘地區文物管理委員會、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所洛陽工作隊《1977年河南永城王油坊遺址發掘概況》報道在王油坊新石器時代晚期文化遺址發現陶器符號，但未見拓片和摹文。時代屬河南龍山文化。

《考古學報》1978年第1期載浙江省文管會、浙江省博物館《河姆渡遺址第一期發掘報告》報道，在浙江省余姚縣河姆渡發現長江

下游地區的新石器代文化遺址，在第1層文化遺址發現田、X形陶器符號，第1層文化遺址時代較晚，年代距今5000年左右。

《考古》1962年第12期載河北省文化局工作隊《河北永年臺口村遺址發掘簡報》報道，在臺口村發現新石器時代遺址，在第1期屬仰韶文化層內發現田形陶器符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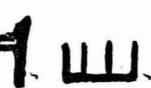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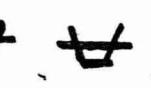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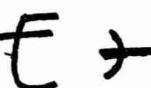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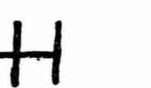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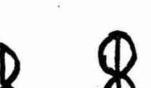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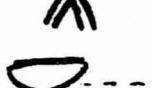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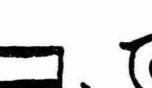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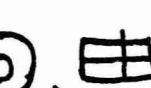
《考古》1975年第2期載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甘肅工作隊《甘肅永靖馬家溝新石器時代遺址的發掘》報道，馬家溝遺址東距蘭州市100余華里，處于黃河東岸的第2階地上，1960年秋發掘，在一雙耳罐口肩部殘片，耳上加飾田形陶器符號，此外還有一、X形彩繪符號。

《考古與文物》1981年第1期載唐金裕《漢中地區新石器時代遺址調查簡報》報道，1978年在西鄉縣何家溝遺址采集到一件陶片，上有△形符號。

《考古與文物》1982年第1期載臨潼縣博物館趙康民《臨潼原頭、鄧家莊遺址勘查記》報道，在1978年春調查原頭村仰韶文化址，發現7個陶器符號作|、|、|、|、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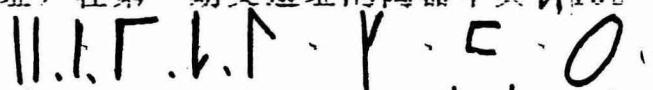
《考古與文物》1982年第3期載青海省文物考古隊格桑本《青海隆務河流域考古調查》報道，1978年8月發現瑪尼崗新石器文化遺址，在一彩罐耳部有X形符號。

《考古》1983年第5期載湖北宜昌地區博物館、四川大學歷史系考古專業《湖北宜昌白廟遺址試掘簡報》報道，白廟遺址位于長江西陵峽南岸的二級臺上屬河南龍山文化晚期遺址，發現一件陶片上有刻劃符號作田。

青海省文物管理處考古隊、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青海柳灣—樂都柳灣原始社會墓地》(文物出版社1984、5)報道，1974年、1978年在柳灣發現半山類型、馬廠類型、齊家文化等墓地。其中在馬家窑文化馬廠類型墓葬中的彩陶中發現679件有符號，可分為兩類，一是幾何形符號，二是動物符號。前者共674個，後者僅5個。幾何形符號除去重複共139種不同的符號，主要有一、二、三、三、、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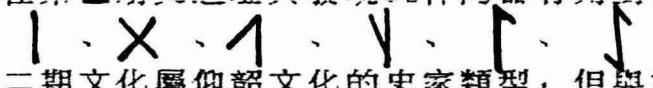
等，全都是用彩筆繪在陶器上的。

半坡博物館、陝西省考古研究所、臨潼縣博物館《姜寨—新石器時代遺址發掘報告》（文物出版社、1988、10）：在陝西省臨潼縣發現姜寨新石器時代文化遺址，在第一期文化遺址的陶器中共計102件有刻劃符號，主要形體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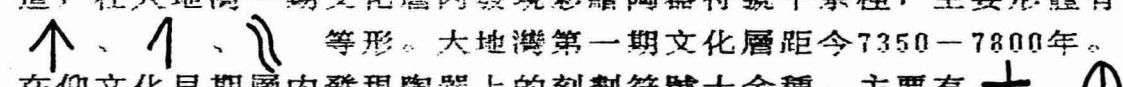
等形，第一期

文化屬仰韶文的半坡類型。在第二期文化遺址共發現52件陶器有刻劃符號，共有符號12種，主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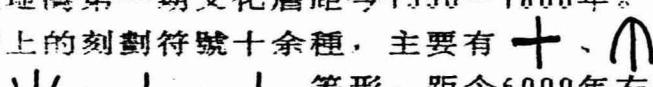


等形，第二期文化屬仰韶文化的史家類型，但與第一期關係非常密切。

《考古與文物》1982年第2期載甘肅省博物館等《1980年秦安大地灣一期文化遺存發掘簡報》和《文物》1983年11期載甘肅省博物館工作隊《甘肅秦安大地灣遺址1978—1982年發掘的主要收穫》報道，在大地灣一期文化層內發現彩繪陶器符號十余種，主要形體有



等形。大地灣第一期文化層距今7350—7800年。在仰文化早期層內發現陶器上的刻劃符號十余種，主要有



等形，距今6000年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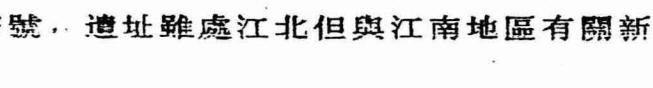
《考古學報》1982年第4期載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河南二隊《河南臨汝煤山遺址發掘報告》報道，1975年在河南煤山發掘屬河南龍山文化晚期遺址，在煤山類型一期發現一陶片上有刻劃符號作



形，二期發現一陶片上有刻劃符號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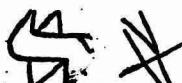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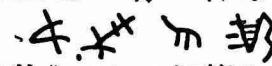
形。《考古學報》1983年第2期載南京博物院《江蘇海安青墩遺址》報道，1978—1979年在海安縣西北青墩村發掘一處新石器時代遺址，在一個陶杯下部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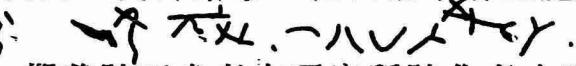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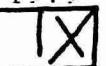
形符號，遺址雖處江北但與江南地區有關新石器時代遺存相類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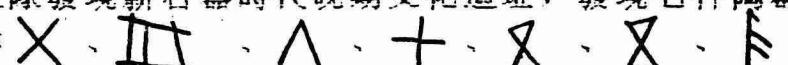
《考古與文物》1983年第2期載宜昌地區博物館、四川大學歷史系考古專業《湖北省宜昌縣清水灘新石器時代遺址的發掘》報道，1979年發現一處屬於大溪文化系統的文化遺址，在陶器和陶片上有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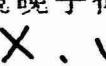
號作  等形。

《考古與文物》1983年第3期載武威地區博物館《甘肅古浪老城新石器時代遺址試掘簡報》報道，1980年8月發現一處屬馬廠類型的新石器時代文化遺址，有一件彩陶鉢，內外繪彩，在口沿下有三處刻有符號作  形。

《考古與文物》1983年第5期載陝西省考古研究所陝北考古隊《陝西綏德小官道龍山文化遺址的發掘》報道，1982年對該遺址進行發掘，在三件陶片上和一件陶器上發現4個刻劃符號，作  形。

《考古與文物》1983年第3期載衛迪譽、王宣濤《陝西南洛河流域古文化遺址調查簡報》報道，1979—1980年冬在薛灘遺址一黑陶片上發現有一殘缺陶器符號作  形。

《考古》1981年第1期載信陽地區文管會，淮濱縣文化館《河南淮濱發現新石器時代墓葬》報道，1979年10—11月在淮濱縣趙集公社肖營大隊發現新石器時代晚期文化遺址，發現七件陶器上有刻劃符號作  形。

《考古》1981年第3期載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涇渭工作隊《隴東鎮原常山遺址發掘簡報》報道，1979年在陝西省慶陽地區鎮原縣常山發現晚于仰韶文化時代的新石器時代常山下層文化遺址，在一陶器上有  形符號。

《考古學集刊》第4集(1984年)載河北省文物管理處《河北遷安新莊新石器遺址調查和試掘》報道，1976年、1978年在  安新莊遺址收集兩件陶器上有陶器符號作  形，年代晚于紅山文化。

《考古學報》1984年第2期載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山東隊，山東省滕山博物館《山東滕縣北辛遺址發掘報告》報道，1978年秋—1979年春發掘的北辛新石器時代遺址，這一文化遺址與大汶口文化有明顯的不同，且早于大汶口文化，分早中晚三期，年代距今7300—6800年，在兩個陶片上分別刻有  形符號。此文化被稱為北辛文化。

《文物資料叢刊(9)》(1985年)載南京博物院、吳縣文管會《江蘇吳縣澄湖古井群的發掘》報道，在吳縣澄湖古井中發現一魚簍形陶罐，其中有四個排列在一起的符號作  形，此為良渚文化遺址。

《考古與文物》1984年第1期載西安半坡博物館《銅川李家溝新

石器時代遺址發掘報告》報道，1973年發現此遺址，在第一、二、三期文化中都出土陶器符號，計22件，有八種符號：|、V、八、1、卜、II、V、十，其中|最多，共14個，V形2個，余皆1個。

《考古學報》1985年第1期載楊式挺《試論西樵山文化》一文提到廣東佛山河岩發現六、七十陶片上有刻劃符號，多刻于圓足盤的底部，發表的符號有八、十、卜、X、II、三、八、三、卷。

此陶器符號屬於廣東珠江三角洲地區新石器時代晚期文化。

《考古學報》1993年第2期載楊式挺《論新石器時代珠江三角洲區域文化》發表了《考古學報》1985年第1期楊式挺之文發表的陶器符號，并且多出X等形符號，同時指出，晚期陶器的另一特點是刻劃符號的出現，如十、X、卜等。

《文物》1982年第3期載李恭篤《昭烏達盟石棚山考古新發現》報道，1977年夏，在昭烏達盟翁牛特旗解放營子公社的石棚山上發現一處保存比較完好的原始社會氏族墓地，這個遺址屬小河沿文化，新石器時代晚期。在陶器上發現十多種符號，其中有一個直筒罐器表周身刻畫一幅完整的符號作



《內蒙古社會科學》載陸思賢《翁牛特旗石棚山原始文字釋義》（1987年第3期）發表了上文報道的文化遺址出土的卜、乙、十、火、水等幾種符號。

《考古》1987年第3期載《宜昌楊家灣在新石器時代陶器上發現刻劃符號》報道，宜昌楊家灣新石器時代文化遺址相當于大溪文化中期距今6000年左右。共發現74件陶片上有符號，這些符號均刻在陶器的圈足底外面，與仰韶文化、馬家窯文化、大汶口文化符號所在的部位不一樣。主要形體有卜、日、之、人、日、乙、八、之、八、X、卜、金、火、人、口、工、火、十、X、主、米、士、公、火、火、N、十、日、卜、火、十、火、口、川、火、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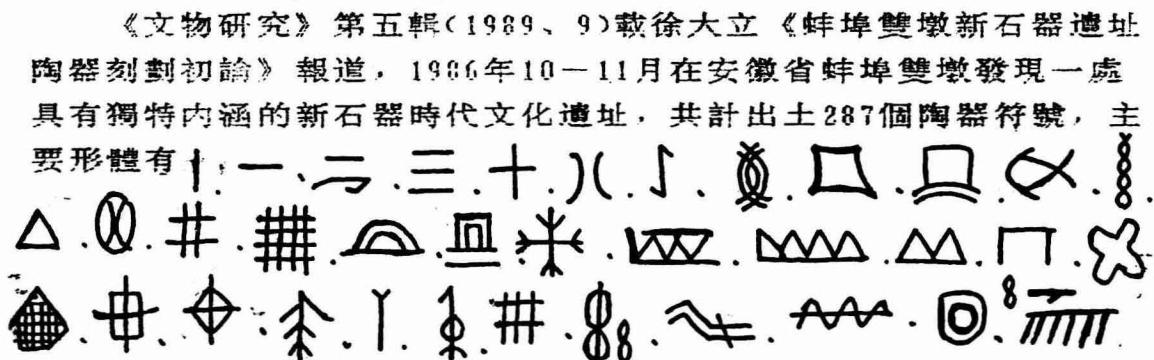
主、>、X等形，出現次數最多的是X、△形。這是

繼半坡、姜寨、柳溝等之後又一次大批發現的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

《東南文化》1988年第2期載連雲港市博物館《江蘇灌雲大伊山新石器時代遺址第1次發掘報告》報道，1985年發現該遺址，在陶鉢底部和陶碗底部有刻劃符號作形，距今約6000年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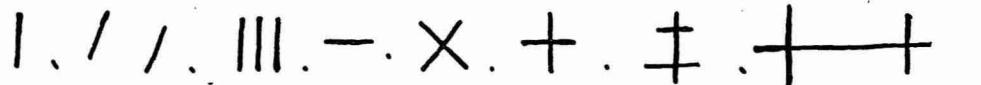
《考古》1988年第12期載山東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莒縣博物館《山東莒縣杭頭遺址》報道，近年在莒縣杭頭村發現大汶口文化遺址，一大口尊腹上部刻形符號。

《文物》1989年第2期載國家文物局、三峽考古隊《湖北歸朝天嘴遺址發掘簡報》報道，1985年對朝天嘴新石器時代文化遺址進行了發掘，遺址處長江右岸，在二期文化遺存中有一陶碗，底部有刻劃符號作△形。



《考古》1990年第5期載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河南一隊《河南信陽南山咀新石器時代遺址試掘簡報》報道，1983年春發掘了一處仰韶文化時代遺址，一個陶器底部陶片有刻劃符號作X形。

《華夏考古》1990年第2期載河南省文物研究所(袁廣闊)《河南臨汝北劉莊遺址發掘報告》報道，1986年秋發現北劉莊新石器時代遺址，在陶器底、肩及腹部有八個陶器符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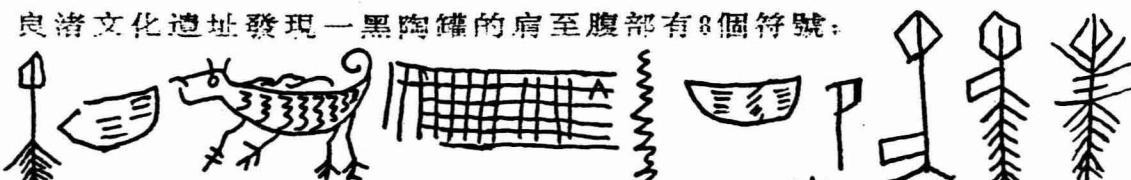
《文物》1991年第7期載南京博物館等《江蘇灌雲大伊三遺址1986年的發掘》報道，1985年2—4月發掘早期新石器時代遺存，距今6500年，出土陶器有符號作←、VV形。

《考古》1991年第11期載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渭水考古調查發掘隊《渭水流域仰韶文化遺址》報道，近年發掘了崔家河遺

址屬半坡類型遺址，其中陶鉢腹部外表刻劃一「」形符號。

《考古學報》1990年第3期載上海市文物管理委員會《青浦福泉山遺址崧澤文化遺存》報道，1982—1984年發現的新石器時代遺址有12件陶器有刻劃符號，多數在豆的圈足內壁，個別的在陶壺口內壁，作「」、「」、「」、「」、「」、「」、「」。

《東南文化》1991年第5期載余杭縣文管會《余杭縣出土的良渚文化和馬橋文化的陶器刻劃符號》報道，1986年—1987年在南湖良渚文化遺址發現一黑陶罐的肩至腹部有8個符號：



此外在北湖還發現良渚文化黑陶罐口沿內刻一「」形符號，在長命大觀山發現良渚文化陶紡輪，輪面三等分各有一刻劃符號，分別為「」、「」、「」形。小林茅山發現石紡輪輪面刻有「」形符號。另外在潘板橋發現幾件馬橋文化的印紋硬陶器上亦有刻劃符號：圓形罐口沿內刻有「」形符號，圓底罐口沿刻有「」形符號，三足盤底部正中在拍打紋飾后刻一「」形符號，鴨形壺口沿刻有「」形符號。

《考古學報》1991年第4期載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陝西六隊《陝西蘭田泄湖遺址》報道，1987年春至1988年春在蘭田泄湖鎮發掘新石器時代仰韶文化遺址，有7件陶器有刻劃符號作「」、「」、「」、「」、「」、「」。

《文物季刊》1993年第2期載《山西侯馬褚村遺址試掘簡報》報道，1991年3月發現新石器時代文化遺址，有一陶器符號作「」形。

河南省文物研究所、中國歷史博物館考古部《登封王城崗與陽城》（文物出版社1992年）報道，在王城崗龍山文化二期陶器上有刻劃符號作「」、「」、「」等形。王城崗龍山文化三期陶器上有「」、「」、「」形符號。

（二）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的研究成果

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的研究，最早當首推何天行先生。何天行先生于1937年出版《杭縣良渚鎮石器與黑陶》一書，此書著錄了6個陶器刻劃符號和圖形符號，何天行先生將其中7個在甲骨文找到

了同形字，其中3個又在金文中對上了同形字，他肯定地認為黑陶刻劃符號和圖形符號為初期象形文字，為古越族文化的表現。儘管何天行先生研究的結論不是十分恰當的，却是十分有價值的。何天行先生研究良渚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的觀點，顯然是認為這類陶器符號是初期文字，是原始文字。但由于此書出版早，流傳不廣，看到的人少，沒有引起人們的重視。

解放後，隨着新石器陶器符號的大量的不斷的被發掘出來，引起考古學界和古文字學界的重視，涉及和研究的文章多了起來，有些觀點是十分有價值的。出版較早的《西安半坡》（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輯、文物出版社出版，1963年）一書說：“在原始社會階段，還沒有出現真正的文字，但半坡公社的人們，已經在使用各種不同的簡單符號，用以標記他們對一定的客觀事物的意義”。“總之，這些符號是人們有意識刻劃的，代表一定的意義。雖然我們還不能十分肯定它們的含義，但可以設想，那時沒有記事的文字，人們在表現他們樸素的意識時，是能够在思維所反映的客觀實際與日常需要的境界內，用各種方式來表達的。這些符號，就是當時人們對某種事物在意識形態上的反映，從我們歷史文化具體的發展過程來看，與我們文字有密切的關係，也可能是我國古代文字原始形態之一，它影射出我們文字未發明以前，我們祖先那種‘結繩紀事’、‘契木為文’等傳說，有着真實的歷史背景”。綜觀《西安半坡》一書關於半坡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的觀點是：(1)這些陶器符號代表一定的意義，是表達當時人們意識的。(2)與我們的文字有密切的聯繫，可能是我國古代文字原始形態之一。《西安半坡》一書關於半坡陶器符號的這兩個觀點，將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的作用和含義說得非常清楚，說得也非常有分寸。郭沫若先生《古代文字之辨證的發展》（見《考古學報》1972、1）“半坡彩陶上每每有一些類似文字的簡單刻劃，和陶器上的花紋顯然不同，黑陶上也有這種刻劃，但為數不多。刻劃的意義至今雖尚未闡明，但無疑是具有文字性質的符號，如花押或者族徽之類”。“……彩陶上的那些刻劃符號，可以肯定地說就是中國文字源，或者中國原始文字的孑遺”。“總之，在我看來，彩陶和黑陶上的刻劃符號應該就是漢字的原始階段”。郭沫若先生關於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的觀點，是肯定地認為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的性質，就是中國原始文字，是漢字的原始階段，同時認為它的作用或意義，如同花押或者族徽之類。郭沫若先生這種族徽說有可商之處，因為陶器符號在一些遺址出現很多，如半坡、姜寨，如此小的村寨不可能有如此衆多的氏族。況且，同一形體在很多不

同的遺址中出現，在全國許多地區都有出現，不可能這麼多氏族用同一種族徽。郭沫若先生認為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為原始文字，認為是族徽是很有影響的一種觀點。于省吾先生《關於古文字研究的若干問題》（《文物》1973、2）：“我國文字起源于什麼時期，還是一個懸而未決的重要問題。近年以來，西安半坡所發現的仰韶文化陶器口緣外，往往刻劃着簡單的文字……。這種陶器上的簡單文字考古工作者認為是符號，我認為這是文字起源階段所產生的一些簡單文字”。于省吾先生將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稱為簡單文字，而不是稱為文字，這種稱呼是非常謹慎的，也是非常正確的。于省吾先生的這種觀點也是影響很大的。

裘錫圭先生《漢字形成問題的初步探索》（見《中國語文》1978、3）：“在陝西中部長安靈臺、郃陽莘野村、西安半坡村和臨潼姜寨等地的仰韶文化遺址里，都曾經發現過刻在陶器上的記號。它們幾乎全部刻在同一種陶器的同一個部位——半坡早期類型直口鉢飾有寬帶紋或倒三角紋的外口緣上。這充分說明它們並不是任意的刻劃，而是具有一定意義的記號”。“從總體上看，上面所舉的這類記號，跟以象形符號為主要基礎的古漢字顯然不是一個系統的東西。但是它們對漢字的形成仍然有影響”。“這裏應該說明一下，我們說漢字吸取一些記號，並不等於承認這些記號本來就是文字。上舉的原始社會晚期的記號顯然不可能構成完整的文字體系，同時也不象是原始文字。族或個人的標記大概接近于郭沫若先生所說的花押的性質”。上邊節引的裘錫圭先生關於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性質和意義的幾段話，都是非常有價值的，認為陶器符號，與象形符號為主要基礎的古漢字不是一個系統，但對漢字形成有影響，沒有形成完整的文字體系，等等，都是非正確的。但同時認為陶器符號也不象是原始文字，這個觀點與郭沫若先生的原始文字說、于省吾先生的簡單文字說法是不同的。裘錫圭先生《究竟是不是文字——談談我國新石器時代使用的符號》（《文物天地》1993、2）重申了陶器符號不是原始文字的觀點，“我們認為甲類符號不可能是原始文字。這類符號已經被用來記錄語言的確鑿證據，一點也沒有發現過。而且在文字體系的形成過程中，為了使文字具有可接受性，一般要求字形跟所代表的詞有某種內在聯繫。幾何形符號跟語言中的大部分詞語不可能有內在聯繩”。同時裘先生又說：“良渚文化多個成行的符號，尤其是余杭南湖黑陶罐上八、九個符號排列成行的一例，可能確實反映了用符號記錄語句的認真嘗試。也就是說，它們非常可能

已經是原始文字了”。裘錫圭先生論述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是不是原始文字的立足之點是，陶器符號是不是記錄語言的部分詞語、被用作記錄語言。這都是非常正確的觀點。裘先生認為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單個存在的，沒有用來記錄語言的證據，所以不是原始文字。良渚文化中多個成行的陶器符號可能記錄語言，因此可能是原始文字。但裘先生認為，文字形體與代表的詞語有內在聯繫，幾何形符號與語言的詞語不可能有內在聯繩，所以不是文字。這種觀點是值得商榷的。裘先生這種觀點實際就是認為文字都是象形的，都是用形體本身結構表達概念、表達語言，而不是作為一種表音符號記錄語言。在文字的原始階段，圖形文字是這樣的，但在後來的成熟文字中的文字形體並不都是來源于圖形文字，如甲骨文中有一些非常簡單的形體確實應該來源于幾何形符號，這些形體就不可能用本身形體結構表達概念，因為它們不象具體的事物。

汪寧生先生《從原始記事到文字發明》（《考古學報》1981、1）“半坡等地出土陶器上的符號，常被人們作為漢字起源的證據，認為某一個符號就是後來的某字。還有把半坡陶器符號與彝族文字比附起來的。我們認為，這些幾何形符號像其他原始記事方法一樣，對後世文字發明有一定的影響，但本身決不是文字。它不過是像西雙版納傣族制陶時那樣，為標明個人所有權或制作時的某些需要而隨意刻劃的”。汪先生認為陶器符號是隨意刻劃的，不代表當時人們的思想意識。實際陶器符號有固定的形體，有的不但在相同遺址中反復出現，而且在不同遺址中出現，有的在不同時代的遺址中出現，它們應該與語言和概念有了某種程度的聯繩，表達當時人們和思想概念，這樣的符號絕不是隨意的刻劃。

高明先生《論陶符兼談漢字的起源》（《北京大學學報》1984、6）也認為新石器時代幾何形陶器符號只起到一種標記作用，不是文字。但高明先生認為大汶口文化陶器符號具備了漢字的各種因素，屬漢字系統，但是處于漢字萌芽階段。這種說法實際上是承認大汶口陶器符號是原始文字，或原始漢字。

李學勤先生有幾篇文章是專門研究和考釋大汶口陶器符號、良渚玉器符號、良渚陶器符號的，計有：《考古發現與中國文字起源》（《中國文化研究集刊第2輯》，1985）、《論新出大汶口文化陶器符號》（《文物》1987、12）、《論良渚文化玉器符號》（《河南博物館文集》1991）、《良渚文化的多字陶文》（《蘇州大學學報》，吳學研究專輯，1992）、《試論余杭南湖良渚文化黑陶罐的刻劃符號》（《浙

江學刊》1992、4)。以上李學勤先生的幾篇文章的基本觀點仍然認為大汶口文化、良渚文化陶器符號是原始文字。在《試論余杭南湖良渚文化黑陶罐的刻劃符號》一文中說：“良渚文化的刻劃符號也可能是文字，但又同商周文字無關。不過，近年的發現和研究告訴我們，良渚文化和商文化之間確實存在着明顯的淵源關係，而迄今為止，解決良渚文化刻劃符號的試驗，看來還是有效的。這使我們傾向於這種符號是漢字先行形態的假說”。

以上介紹的幾家研究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的文章，在看待陶器符號性質即是否原始文字的問題上基本分為兩種觀點，一種是認為陶器符號是原始文字，如郭沫若先生、于省吾先生、李學勤先生；一種是認為陶器符號不是原始文字，如裘錫圭先生、汪寧生先生等。在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的作用的問題上，凡涉及到這個問題的文章，都認為是一種記號，起標記的作用。

以上敘述的是有影響的兩種觀點的幾家說法，此外還有許多專門論述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性質和作用的文章，論述文字起源和漢字起源的文章大多涉及新石器陶器符號的性質問題。因為都不外是上述兩種觀點，就不一一舉例。

在認為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是原始文字的觀點中，有一些文章的說法是說過頭了，如王志俊先生《關中地區仰韶文化刻劃符號綜述》(《考古與文物》1980、3)認為半坡、姜寨等地出土的幾何形陶器符號(不包括他說的數字刻符)為象形文字刻符，與商周甲骨文、金文一樣屬象形文字系統。這種觀點就很難令人相信了。

總之，研究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的性質的文章在數量上不多，研究的成果也不多。

(三)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的性質

討論新石器時代陶器符號的性質，也就是討論它是不是具有文字性質的符號或是不是原始文字。但是，首先應該明確下列幾點：(1)符號與文字的關係。符號是多種多樣的，文字是記錄語言的符號，是符號的一種，故可稱為文字符號。因此，既不應該將符號與文字這兩個概念混同也不該將二者當作截然對立的毫無關係的兩個概念。(2)我們應該承認文字不是開始就是成熟的，它有一個從不成熟到成熟的發展過程。從根本屬性上講，不成熟的文字符號，是不能完整地記錄語言的，不能完全地與語言中的詞語相對應的，可